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 100台北市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黃郁翔  
電話：7736-5178  
電子信箱：mike760426@mail.yda.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青字第11300003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1份 (A09000000E\_1132210990\_doc1\_Attach1.pdf)

主旨：本部青年發展署「青年志工行動競賽表揚計畫（青志獎）」113年11月1日至12月20日中午12時止受理報名（採線上方式），請協助宣傳、轉知並鼓勵所屬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部青年發展署透過旨揭計畫遴選表現傑出之青年志工團隊及青年志工運用單位，支持、鼓勵青年志工持續參與及永續發展，作為志願服務之標竿，捲動更多青年投入志願服務。
- 二、旨揭計畫分為「個人組隊」及「運用單位」2項類別，「個人組隊」係指服務績優之青年志工團隊進行競賽，其成員年齡須為15至35歲，至少6人（含）組隊，得獎團隊依獎項頒發獎座、獎狀，最高可獲得新臺幣（以下同）5萬元獎金；另「運用單位」係指經政府立案之社會團體或法人，推動青年志願服務，提升服務品質有顯著效果者，得獎者頒發獎座、獎狀及獎金3萬元。
- 三、檢附計畫1份供參。請於相關網站公告訊息，並鼓勵符合資

04教育局 收文:113/11/01



1130317406

有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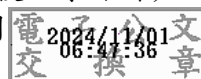


格者踴躍參加；詳情請參考計畫網址 (<https://reurl.cc/gaAznR>)，並至線上系統報名

(<https://youthvolunteer.yda.gov.tw>)。

正本：衛生福利部、環境部、文化部、數位發展部、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本部終身教育司、本部主管青年法人、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青年志工中心  
(中原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崑山科技大學除外)

副本：本部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裝

訂

線

